



陈水扁牢狱生活揭秘

2010年12月2日,陈水扁正式沦为阶下囚,开始他17年6个月的服刑生涯。

这并不是陈水扁第一次入狱,20多年前,他也曾经因反抗国民党的权威统治而获“诽谤罪”入狱,之后他从一名律师到市议员、台北市市长、台湾地区领导人,到台湾首位因弊案被判刑入狱的卸任领导人,这是一次并不光彩的轮回。

位于桃园县龟山乡的山莺路是一条双向单车道马路,街旁坐落着几栋破旧三层小楼,上面住家,底层是临街的小商铺,有水电行、药局、机车行、茶铺,还有一家看上去有些年头的“中坜老牌牛肉面馆”,和一家做便当生意的“徐妈妈会客菜”。

马路对面,一排两层楼高的青灰色水泥建筑显得冷清肃穆,大门上“台湾台北监狱”六个大字将街对面的市井气息阻隔在外,也阻断了一双双打量的眼睛。

这座有着三十多年历史的监狱近日成为媒体关注的焦点,各家媒体的记者都守候在此,把街对面食肆的生意带好了。11月11日,原台湾地区领导人陈水扁因“龙潭购地弊案”和“陈敏薰买官案”被终审裁定为职务受贿罪,分别判处11年和8年徒刑。12月2日,陈水扁被由台北看守所转入台北监狱,从昔日领导人正式沦为阶下囚。



阿扁由台北土城看守所转入台北监狱



移监路上的阿扁

1 午餐和晚餐:三菜一汤

12月2日下午1点多,陈水扁身着灰毛衣、蓝白短裤,脚穿拖鞋从土城看守所步行走上囚车,前往台北监狱服刑。移监途中陈水扁未戴手铐。

陈水扁入监后,先接受了脱衣检身,接着被理去西装头,剪成3公分的短平头,同时换穿囚服,夏季是水蓝色

的,冬季则是铁灰色。台北监狱给他的收容人编号是1020。

台当局“法务部矫正司”官员表示,陈水扁发监台北监狱后,一周内将接受调查分类,并会做性向、人格等测验。但为了避免他遭到其他囚犯攻击,或引发纠纷,陈水扁可以在牢房里

工作,不用到工厂或农场。

当天晚上,陈水扁吃到了在监狱里的第一餐,有药炖排骨、炒青菜、椰子派和味噌豆腐汤,以及三两半米饭。在今后的日子里,他的午餐和晚餐都将是这样的三菜一汤,每个月的伙食费为1800元台币(约合400元人民币)。

2 监狱:住的是双人间

按照台北监狱的规定,平日起床时间为早上6:40,假日可以睡到7:00,晚间则是9:00统一熄灯。陈水扁与所有犯人遵守同样的作息时间表,他喜欢晚上看书的习惯将不得不有所调整。

刚进监狱的陈水扁行刑待遇是最低级的4级,不能收听广播、看电视,一周只有一次跟亲人会面机会。不过台湾岛内有媒体帮他出主意,尽量争取和3级以上的舍友同住,这样就有机会蹭舍友的电视看。

陈水扁的死对头、现任国民党中常委邱毅2007年曾坐过7个月的牢,

对台湾的监狱生活非常了解。一般新收的犯人,刚开始只能住在杂居房,十几个人关在十平方米房间里,睡觉只能侧睡。过一段时间再转入双人间,普通犯人要经过两个礼拜左右才能会客,一个月之后才能被分配去工厂或农场工作。

“洗澡是在一堵矮墙后,几乎起不到遮掩的作用。牢房里是没有床的,犯人们都得睡在地板上,北监是比较老的监狱,木地板大多都陈旧开裂,天气潮湿的时候,会钻出虫子来,咬得身上又红又肿,很是难受。更何况陈

水扁还带了那么多书进去,到时候一发霉,环境更恶劣。”邱毅回忆道。

相比邱毅而言,陈水扁还是享受了“特权”,他在关押的第二天就被获准见客,一去就住进了双人间。原本狱方考虑帮他安排单人间,邱毅等国民党人士向法务部提交抗议后,才作罢。“和其他人合住,毫无隐私和尊严可言,你的一举一动都暴露在对方的视线里。但陈水扁的待遇已经比我好了,我当年在高雄燕巢监狱时,住的是11坪的牢房,而他住的是12坪。”(1坪相当于3.3平方米。)

3 狱友:替阿扁洗内裤

和陈水扁同住的吴姓室友是一名因经济犯罪的诈欺犯,背景单纯,被特地选来陪伴陈水扁。看到这位前领导人进来时,吴甚至不敢和他说话。听说陈水扁来做伴,其他的狱友也想办法走近他的牢舍,满足好奇之心。

他的大部分时间都在写字,但当室友靠近时,他会吓一跳。

12月10日,台湾媒体采访到吴姓室友的妻子,曝出陈水扁在狱中以为对方写官司诉状为条件,让室友为他洗碗筷和内衣裤。在得知陈很喜欢吃

干煎虱目鱼后,吴还特地让妻子探监时煎鱼带给陈吃。

“在狱中,帮别人洗外衣的事情很常见,但从没有人会洗内衣裤的,可见陈水扁的架子有多大。”邱毅说。

4 历史:阿扁属“二进宫”

这并不是陈水扁第一次入狱。20多年前他也曾入狱,只不过那时是以“英雄”的姿态走进监狱的大门。

1984年,陈水扁担任社长的《蓬莱岛周刊》上,刊登了一篇批评东海大学校长梅可望的文章《梅可望当家,东海没可望》,其中谈及东海大学哲学研究所所长、蒋经国的英文秘书冯沪祥的论文《新马克思主义批判》时,称其“以翻译代替著作”,冯沪祥因此状告蓬莱岛杂志诽谤。

1986年,35岁的陈水扁败诉,被判入狱8个月。

曾任蒋经国时代“总政治作战部”执行官的萧政之也曾因违反票据法成为陈水扁的监狱“同学”。

萧政之的印象中,在狱中的陈水扁从不发牢骚,也不诉苦、不骂,非常

平和。律师的出色口才,加上爱帮忙,让陈水扁具有很好的人缘,很快就和狱友们打成一片。陈水扁在狱中很吃得开,结识了很多黑白两道的人物。台湾最强大的黑社会天道盟,也在那时找过陈水扁写状纸。

吴淑珍当时在外代夫出征参选“立法委员”,也多亏了这些狱友的帮忙,华哥说:“吴淑珍的政见都是阿扁写的,那我们就找这些戴帽子的(狱警),帮他寄私信,不用经过检查,因为我们跟帽子(狱警)有交情。”

出狱之后的陈水扁一路从“立法委员”、台北市市长到2000年完成首次政党轮替,2004年连任台湾地区领导人,攀上政治生涯最高峰。

陈水扁连任成功后不久,就发生女婿赵建铭涉“台开案”,太太吴淑珍

也被控与岛内众多企业关系往来密切,收受政治献金、珠宝,人事案等。

2008年12月30日,陈水扁遭收押后,包括公务费案、南港展览馆案、龙潭购地案、二次金改案以及各案衍生的洗钱案,都陆续开审,扁家包括扁夫妇以及儿子陈致中、儿媳黄睿靓、女儿陈幸妤,都卷入官司。

台湾《联合报》带着戏谑的口吻描述了陈水扁二次入狱的一个细节:在办理入监过程中,监所人员按惯例问到经历,以便日后根据他的专长安排合适的工作。陈水扁的回答是:“我当过台当局领导人。”专长这一栏,陈水扁大笔一挥,写下“擅长治理”四个字。台湾媒体不无嘲弄地评论道,“治理”过台湾8年的陈水扁,其实并不“擅长”。

据《外滩画报》